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6-082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6年7月6日下午1:00-3: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采用网络互动方式召开"慧球科技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于2016年7月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召开投资者说明会预告公告》(详见临时公告2016-080)。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6年7月6日,公司董事长顾国平先生、监事会主席潘大明先生、财务负责人朱军先生、证券事务代表陆俊安先生、资产方上海斐讯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代表王忠华先生、财务负责人王松先生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叶增辉先生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1:公司股票何时复牌?

回答: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6日起停牌,并于2016年1月26日披露了《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6-029),2016年7月5日,公司披露了《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2016-079),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按照上市规则,公司将在今日投资者说明会后披露股票复牌提示公告,请各位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及复牌提示,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问题2:公司已多次重组失败,是否近期还会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回答:按照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已于2016年7月5日公告承诺自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后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见公告2016-080)。

问题3:公司股票复牌后,若本次复牌股价出现下跌情形,请公司结合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是否会引起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回答:截止当前公司的收盘价为15.8元/股。在此基础上,顾国平先生所持有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华安汇增1/2/3号,及和熙2号基金)净值均未达到补仓线及止损线,尚不存在平仓风险。但若本次复牌股价出现下跌情形从而使该等资管计划项下的份额净值低于平仓线或止损线的,顾国平先生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被动平仓,但不排除该等资管计划存在被动平仓的风险。若顾国平先生所持有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被动平仓致使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下降,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所产生影响减弱,不排除其对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的风险。

问题4:说请明公司在与上海斐讯筹划重组的过程中是否存在实质性障碍导致公司屡次失败,除已披露的原因外,是否存在其它导致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回答:2016年1月19日,上海斐讯实际控制人顾国平先生拟将其控制的上海斐讯部分资产与公司进行重组,预计资产金额在人民币1亿元以上("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前次重大资产重组目标资产中,由其是部分境外上市公司权益权属尚不清晰。而此部分境外上市公司权益仅当与上海斐讯相关企业网业务相整合,产生协同效应后一并方可对公司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发挥积极正面的作用。公司亦于2016年3月11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进展事项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临2016-040)中详细说明了前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具体原因。

2016年5月4日,在获得上海市松江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支持推进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与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情况说明》的前提下,公司决定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方案调整后,目标资产初步定为上海斐讯之部分或全部股权("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6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临:2016-079)详细说明了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的具体原因。

除上述已披露原因外,不存在其他导致公司终止前次及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董事会全体董事在筹划历次重组及最终决定终止的过程中均以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出发,勤勉尽责,保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质量。

问题5:中介机构于6月中旬已经发现重组可能无法继续进行,并告知上市公司进行披露,是否可以理解为上市公司没有履行披露义务,直到最后一天没办法才公布的?

回答:在各中介机构对上海斐讯(包括其股东)进行全面尽职调查过程中,顾国平先生已将股份冻结的相关事项告知相关中介机构。独立财务顾问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建议若股权质押及冻结情况短期内无法解决将导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终止。顾国平先生及上海斐讯遂与相对方保持商谈,以期在继续停牌期限即将届满前达成调解或解决方案,从而解除被冻结股权冻结状态。然时至临近复牌,仍未果。由此,公司判断该等纠纷的裁决以及解除被冻结股权冻结状态的时间无

法预计。公司董事会在此过程中除与各中介机构对股权冻结事宜处理的进展情况保持持续关注和跟踪评估的同时,积极督促上海斐讯及顾国平先生与相对方尽快达成解决方案,确保重大资产重组顺利推进。

问题6: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顾国平先生在公司股票停牌前承诺的不少于1%股份增持计划是否仍会执行?

回答:顾国平先生会在适当的时候,根据市场情况择机执行。

问题7:对于慧球科技签署的近300亿战略合同目前执行情况如何?

回答:公司已签署的共计245亿元智慧城市框架协议尚在前期筹备或执行过程中,未有实际投入使用项目。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在上交所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临2016-070)。

关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全部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6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2016-085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7月6日,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桂证调查字201612号)。原文如下:

"因监管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我会决定对你公司进行现场检查,请予以配合。"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全面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同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临2016-084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6日起停牌,并于2016年1月26日披露了《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16-029),2016年7月5日,公司披露了《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2016-079),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年7月6日,公司在"上证 e 互动"平台上召开了"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详情请见公司 2016年7月6日披露的《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情况公告》(2016-082)。

按照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7月7日开市起复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重组停牌期间,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慧球科技 编号:2016-083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上交所对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上证公函【2016】0818号《关于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事项的问询函》(详见公司公告临2016-081,以下简称"《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在2016年7月6日之前对《问询函》进行书面回复。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及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由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需要公司及中介机构进一步补充和完善,故无法在2016年7月6日前完成,公司将组织相关人员尽快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西慧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恒盛 公告编号:2016-062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近日,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南安泰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安泰辉")、长乐泰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乐泰辉")分别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审批情况

(一)股东大会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十亿元(指人民币元,下同)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短期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涉及的风险投资品种投资。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4月29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二)董事会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6年5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4亿元(含6.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单、协定存款等,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有效期内该项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5月24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二、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一)2016年7月5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000万元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2016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七十四期产品5

2、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

3、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4、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5、产品起息日:2016年7月6日

6、产品到期日:2016年10月6日

7、投资期限:3个月

8、预期年化收益率:3.05%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0、公司本次出资5,000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3.89%。

(二)2016年7月5日,南安泰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977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代码:WL63BBX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3,977万元

5、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6、产品起息日:2016年7月8日

7、产品到期日:2016年9月8日

8、投资期限:63天

9、预期年化收益率:2.75%

10、关联关系说明:南安泰辉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1、南安泰辉本次出资3,977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3.09%。

(三)2016年7月5日,长乐泰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443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代码:WL63BBX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4、公司认购金额:人民币8,443万元

5、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6、产品起息日:2016年7月8日

7、产品到期日:2016年9月8日

8、投资期限:63天

9、预期年化收益率:2.75%

10、关联关系说明:长乐泰辉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1、长乐泰辉本次出资8,443万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6.57%。

三、主要风险揭示

(一)政策风险:理财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由此导致本理财产品预期收益降低;也可能导致本期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理财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

(二)市场风险: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客户收益波动、收益为零的情况。

(三)流动性风险:理财产品存续期内,客户无提前终止权,可能导致客户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可能使客户丧失其他投资机会的风险。

(四)信用风险:理财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则客户可能面临收益波动、甚至收益为零的风险。

四、风险应对措施

(一)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购买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所涉及的风险投资品种投资。

(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该项投资,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的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南安泰辉和长乐泰辉本次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其募投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要。

通过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本公告日前 12 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止到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58,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20,370万元。(上述金额均含本公告披露的理财产品购买事项)。尚未到期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尚未到期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未超过董事会的授权额度。

前期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8日、2016年6月14与2016年6月17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2016-054、2016-056)。

七、备查文件

(一)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的《结构性存款合同》及业务凭证;

(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南安泰辉签订的《中国工商银行法人理财综合服务协议》及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理财产品确认书;

(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长乐泰辉签订的《中国工商银行法人理财综合服务协议》及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63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理财产品确认书。

特此公告。

厦门科华恒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2016-030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于2016年7月6日上午10:30-11:3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公司与投资者就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情况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6年7月5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预告公告》(详见公司公告:2016-029号)。

2016年7月6日,公司董事长王晓云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唐忠民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徐文焕先生、财务总监蒋金伟先生以及交易对方公司代表方大明先生、独立财务顾问代表王洪山先生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如下:

1、投资者问:重组都进行了这么长时间了,为什么失败了?

回答:您好!由于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6月23日收到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在立案调查期间,证监会暂不受理西南证券作为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文件。考虑到即便目前更换独立财务顾问,新的独立财务顾问难以在规定期限完成重组各项事宜的尽职调查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经审慎研究,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各方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请您参考公司7月5日披露的《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

2、投资者问:从去年股灾以来,铜峰的投资者亏损累累,屡遭停牌,你们是不是应该站起来对全体股东弯腰道歉?

回答:您好,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公司对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谢谢大家!

3、投资者问:重组以来,公司做了哪些工作?

答:您好!自2015年10月13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开展的具体工作请您参考公司在重组期间披露的相关进展公告及《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

4、投资者问:贵公司本次重组终止,股票复牌后,短期内股价肯定大跌,请问贵公司将采取什么措施稳定股价保护广大股民利益?

回答:您好!公司将积极通过内生式增长与外延式并购相结合的方式,寻求更多战略性新兴行业的发展机会,逐步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股价走势受多种因素影响,敬请投资者自行评估和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5、投资者问:什么时候复牌?

回答:您好!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召开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并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同时向交易所申请复牌。谢谢您的关注。

6、投资者问:西南证券6月23日就公告接受立案调查了,公司6月25日披露进展公告时,为什么不对此进行风险揭示?

回答:您好!我们也关注到西南证券的相关公告,随即与重组相关方及中介机构进行了积极沟通,协商后续如何推进重组工作,在6月24号提交上交所的重组进展公告中,公司也向投资者进行了相关风险提示。6月29日,西南证券函告了公司推进重组所面临的风险,公司随即申请股票于6月30日开始停牌,并积极与有关方协商讨论该事项。考虑到即使更换独立财务顾问也难以在短期内完成相关尽职调查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经审慎研究,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各方协商一致决定终止本次重组事项。

7、投资者问:对后期重组我们投资者能有什么样的期待吗?还是要继续进行重组吗?

答:您好!按照有关规定,公司已承诺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未来若有优质资产,且估值合理,符合公司产业布局规划,公司将不排除通过兼并重组、投资收购等方式进行产业布局,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未来公司若筹划任何相关事项宜时,将依据监管部门法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8、投资者问:公司股票本次开盘后是涨还是跌?可以预测一下么?

回答:您好!股票复牌后的价格受二级市场多种因素影响,我们无法对复牌后股票的价格作出相关的预测,敬请投资者自行评估和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9、投资者问:第一:2013年初公司定增的7.8亿过去三年了为什么投资才完成一半,两个项目为什么试产一年多未见效益,还有一半资金哪里去了?

答:您好!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请您参阅公司前期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两条募集资金项目生产线目前均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生产线运行稳定。由于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市场竞争加剧等影响,薄膜行业也受到较大冲击,下游需求减少,市场竞争十分严峻,加上前几年行业产能扩张过快,面临较大的去库存压力,市场情况与当初预计已有较大变化。针对目前行业发展状况,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公司将根据以上两条生产线投产后的市场情况,再行决定后续投资的实施进度。

10、上半年业务经营情况?

回答:您好!公司中期业绩情况请您届时关注公司披露的中期报告。

除以上问题外,还有许多投资者提出了自己关心的问题,但由于时间所限,对投资者的问题未能悉数回复,在此深表遗憾。后续投资者可以继续通过上交所"上证e互动"平台等方式与公司进行交流。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2016-031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2016年7月5日在公司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临2016-028公告)。2016年7月6日10:30-11:30,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了投资者说明会,就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和沟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7月7日刊登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临2016-030号公告)。

按照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7月7日开市起复牌。公司董事会对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给各位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同时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各位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0760 证券简称:斯太尔 公告编号:2016-049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8)。根据深交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有关规定,现就上述公告相关内容补充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响应国家政策号召,顺应资本市场蓬勃发展的趋势,围绕大机电产业寻求对企业有战略意义的投资和并购标的,同时借助专业的战略合作伙伴的经验和资源,加快企业外延式发展的步伐,公司根据《湖北省省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管理试行办法》,拟以自有资金9,000万元与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北斯太尔中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或"合伙企业")。

2、公司于2016年7月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等相关制度规定,本次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参与产业基金的份额认购或在该基金中任职。

二、合作方概况

1、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39号华业国际中心B座3层

法定代表人:刘珂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4月24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刘珂

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不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2、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场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高峰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3年5月22日

公司类型: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及中国证监会许可其他业务。

控股股东: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不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湖北斯太尔中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注册登记名称为准)

2、基金规模、组织形式、出资方式

(1)基金采取有限合伙形式,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的规定设立,基金管理人为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总规模7.5亿元,合伙人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人类别	出资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	1.33%
2	有限合伙人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9,000	12%
3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65,000	86.67%
合计			75,000	100%

(2)根据《湖北省省级股权投资引导基金管理试行办法》,2016年4月19日,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对包括公司在内的所有申报的2016年引导基金参股子基金方案进行了评审,并对评审结果进行了公示。湖北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同意在上述合伙企业成立后,以湖北引导基金的名义,向其注资2.5亿元,届时合伙企业的规模将达到10亿元。

3、存续期限

经营期限为7年,自营业执照登记完成之日起算,在合伙企业经营期满前经合伙企业各方协商一致同意后,可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延长经营期限。

4、投资领域

以产业投资为导向,主要投资于围绕大机电产业(包括但不限于高效、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军工等)领域内的优质企业。

5、退出机制

并购、上市、股份转让或股份回购。

6、会计核算方式

依照相关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内部财务、会计制度,独立建账、独立核算。

四、经营管理模式

1、管理机制

中金创新(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执行事务的普通合伙人,负责合伙企业全部事务的执行,其执行合伙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合伙企业享有,所产生亏损由合伙企业承担。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和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

2、组织架构

合伙人会议是合伙企业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决定合伙企业重大事项。合伙人会议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召集和主持,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定期会议每年召开一次,并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之后六个月内举行。普通合伙人提议召开临时会议的,应当召开临时会议。

3、管理费

合伙企业每年需向执行事务合伙人支付认缴出资的2%的费用作为管理费。每年的9月1日,执行事务合伙人按照合伙企业认缴出资的2%提取本年度的管理费,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划款指令,托管人复核后,在3个工作日内从委托人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执行事务合伙人。

4、投资收益分配

合伙企业在企业存续期满并全部投资退出后,应将项目所得的投资收益及本金在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盈利和亏损的账面分摊。除合伙协议另有规定以外,每年合伙企业的账面盈利或亏损应按照会计制度如实反映。

五 、本次投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的目的

参与设立产业基金是公司在投资领域的创新尝试,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机构的资源,提高对投资标的相关运作的专业性,实施布局新能源产业,促进公司产业转型,实现公司整体战略目标。

2、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由于基金仍然处于筹备期,面临政策风险、项目选择风险、项目退出风险等,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拓宽公司投资平台,通过设立产业基金的方式,引入有经验、有实力的战略投资者,充分利用合作方的专业投资管理经验和完善的风险控制体系,可以提高投资决策水平、分散公司投资风险,有利于抓住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的契机,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既有助于公司的产业发展,也有望实现较好的资本增值收益,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六、合作投资事项是否可能导致同业竞争

此次合作投资事项不构成同业竞争。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以自有资金9,000万元参与投资设立湖北斯太尔中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名称为准),能够加快企业外延式发展步伐,符合企业长期发展战略,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我们同意该议案。

八、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湖北斯太尔中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斯太尔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7日

国投瑞银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7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1210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年7月7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7月7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7月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万元)	2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万元)	2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万元)	2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货币A	国投瑞银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21011	12801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以上限制金额均不含20000万元。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申购暂停期间单个基金账户当日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累计不得超过20000万元(A级和B级份额合并计算)。

(2)敬请投资者做好交易安排。详询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6868)。

国投瑞银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6年7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投瑞银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新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4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6年7月7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6年7月7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6年7月7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及结合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于2015年12月1日公告并从2015年12月2日起暂停了3万元以上金额的大额申购、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次恢复业务即指对前述暂停业务的恢复。即自2016年7月7日起对大额申购、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再做任何金额限制。

(2)敬请投资者做好交易安排。详询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6868)。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16-032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拟通过增资及受让股权的方式收购澳大利亚大型牛肉生产销售集团Yolarno Pty Ltd公司相关股权(Yolarno Pty Ltd 的子公司包括Bindaree Beef Pty Ltd和Sanger Australia Pty Ltd等)。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9月14日开市起停牌(公告编号2015-042)。2015年9月1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 年 9 月 21 日、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公告编号:2015-046);2015 年 10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2015年10月20日、2015年10月27日、2015年11月3日、2015年11月10日、2016年7月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2015-049、2015-053、2015-058、2016-031)。

2015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签署<股份出售和认购协议>的议案》及《关于同意签署<托管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就收购Yolarno Pty Ltd事宜,与相关方签署《股份出售和认购协议》及《托管协议》。同日,公司与Yolarno Pty Ltd及其股东签署《股份出售和认购协议》,并与Yolarno Pty Ltd、One Managed Investment Funds Limited共同签署了《托管协议》,并支付了500万澳币保证金。

2015 年 11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购买及增资的预案及其相关议案,并于2015 年 11 月 5 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01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要行政许可)[2015]第 24 号},公司已就问询函所涉及问题进行反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函》。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 年 11 月 17 日开市起复牌。

2016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签署<延期函>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交易方签署《延期函》,并支付了600万澳币预付款{《延期函》内容已在2016 年 4 月 14 日公告的《对2015年年报问询函相关问题的说明》(公告编号:2016-022)中披露}。

《延期函》签署后,公司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增资及购买事项的各项工作。截止目前,本次重大资产增资及购买事项已取得中国发改、商务部门以及Australian Government Foreign Investment Review Board(澳大利亚外国投资审查委员会)的相关批准。

推进过程中,由于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复杂,相关工作未能在规定期限内即2016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以致未能达到合同中的相关内容要求在6月 30 日前完成相关交易。公司为保证资金安全、保护公司及投资者利益,已提出终止原合同,并启动相关法律程序保护公司的相关利益。对方收到通知后,也提出终止原合同。

公司目前正与交易对方进行沟通和商谈,如双方达成一致继续合作,公司将重新签署合作协议,以完成整个交易事项。

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推进情况及时进行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增资及购买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如最终未达成一致,则存在交易终止、合作失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7日